

科研经费关联业务承诺书

项目类别（来源）：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项目（课题）名称：高性能聚酰亚胺材料及石墨烯增强聚酰亚胺材料的开发

现因科研业务的需要，在开展项目“高性能聚酰亚胺材料及石墨烯增强聚酰亚胺材料的开发”方面合作需向存在关联关系的业务方杭州高烯科技有限公司（关联单位名称）支付合作经费共计59.565万元，本次支付59.565万元。

本人承诺该关联单位具有完成约定科研任务的资质和能力，会严格遵循公平交易的原则，确保关联业务价格公允，对关联业务的真实性和课题任务的相关性负责，保证本人未在该业务合作中存在输送经济利益的行为。

如有不符，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关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。

项目负责人（签名）：

中心（分中心）负责人（签名）：

中心（分中心）公章：2025年9月8日

备注：承诺书一式三份，项目负责人、中心（分中心）各一份，一份财务部报销存档。